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或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利来”）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汤奇青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汤奇青	是	3,647,332	100%	5.47%	否	是	2021-05-25	9999-01-01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3,647,332	100%	5.47%						
----	--	-----------	------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昇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汤奇青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直接持有公司 5.47% 股份，通过旭昇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4.52% 股份。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汤奇青	3,647,332	5.47%	0	3,647,332	100%	5.47%	0	0%	0	0%
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6,350,000	24.52%	16,350,000	16,350,000	100%	24.52%	0	0%	0	0%
合计	19,997,332	29.99%	16,350,000	19,997,332	100%	29.99%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汤奇青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汤奇青先生与质权人签订的质押协议中，未约定明确的质押到期日，因此不能确定未来半年内及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实际控制人汤奇青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5、实际控制人汤奇青先生最近一年又一期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6、目前总体质押风险可控，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表；
- 3、股票质押合同；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